**2025年十里铺新建食堂劳务承包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YCG2025YX-046**

# 公开招标文件

**采 购 人：浙江寰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二、总 则 9

三、招标文件 13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6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16

七、废标的情形 17

八、开标、评标和定标 17

九、电子投标说明 20

十、纪律和监督 20

十一、质疑和投诉 21

十二、授予合同 21

十三、法律责任 22

十四、诚信管理 23

十五、其他 2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5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等有关规定，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浙江寰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就2025年十里铺新建食堂劳务承包服务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LYCG2025YX-046

2.项目名称：2025年十里铺新建食堂劳务承包服务采购

3.预算金额（万元）:45万元

4.最高限价（万元）:45万元

5.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6.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7.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一年。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第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信息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公布为准。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落实国企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电子评标**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电子招投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投标人按下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如未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投标无效，责任自负。

2、本项目招标文件实行“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先办理“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投标人信息入库备案同时办理介质CA锁。完成介质CA锁办理预计2-3个工作日，建议各投标人合理安排办理时间。

3、潜在投标人登录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办理投标人信息入库备案事宜。

4、未办理企业信息入库的投标人，根据显示界面提示免费注册，填写、上传相关主体信息，带“\*”号的必填，填好后“提交”。投标人须提前申领介质CA锁及电子签章，具体操作可参考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交易中标人操作手册。

5、CA办理：
5.1天谷CA：[http://www.tseal.cn/tcloud/common.xhtml?projId=307](http://www.tseal.cn/tcloud/common.xhtml?projId=307" \t "/home/inspur/文档\\x/_blank) 联系电话：400-087-8198
5.2新点标证通：[https://www.ebpu.com/epbzt/index.html](https://www.ebpu.com/epbzt/index.html%22%20%5Ct%20%22/home/inspur/%E6%96%87%E6%A1%A3%5C%5Cx/_blank) 联系电话：400-998-0000

6、招标文件下载：

（1）潜在投标人登录“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选择招标公告，进入项目,选择“投标前阶段”进入项目在获取招标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选择“招标文件下载”)。

（2）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30分钟内于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在线解密。

7、具体操作指南：详见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办事指南-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工程建设交易中标人操作手册”，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0570-3878007。

8、投标工具

一标通投标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155&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155&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t "/home/inspur/文档\\x/_blank)
联系方式，新点软件客服电话：4009980000、0570-3878007、18606516296。

**五、解密**

1、投标文件开启时间到后，代理机构（或公证人员）宣布开始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应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解密方式：投标人自行登录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qzyg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身份——我的项目——选择标段——待招标代理开启解密后进行解密操作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都已完成解密，则系统自动结束解密；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则默认自动放弃；（综合评估法需要、双随机删除）

2、招标代理机构导入投标文件成功后进入评标流程。

**六、开标特别说明**

1、开标解密使用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2、因投标人原因（包括投标人自主选择的CA证书、电脑环境、网络等），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投标文件解密了，但投标文件无法识别、读取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综合评估法需要、双随机删除）

3、投标人必须使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7月15日09时30分 00 秒。

2.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TPBidder/memberLogin?type=13）。

3.网上开标地点：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s://qzyg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操作手册见官网首页下载中心。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上发布。

**九、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龙游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分中心投诉（联系人：夏先生，联系号码：18367058222，联系地址：龙游县龙洲街道荣昌路东道35号）。

**十一、业务咨询**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江寰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区长兴路(西)1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836706846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龙洲街道广和商务楼3楼306室

联系人：祝女士

联系方式：18367068335

3.同级国企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龙游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分中心

地址：龙游县龙洲街道荣昌路东道35号

联系人：夏先生

监督投诉方式：18367058222

2025年6月24日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名 称：浙江寰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区长兴路(西)1号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8367068466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龙游县龙洲街道广和商务楼3楼306室联系人：祝女士联系方式：18367068335  |
| 3 | 预算金额 | 45万元； |
| 4 | 最高限价 | 45万元。 |
| 5 | 项目名称 | 2025年十里铺新建食堂劳务承包服务采购  |
| 6 | 申请人资格要求 |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7 | 获取招标文件 |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8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分包与转包情况 | 不允许。 |
| 10 | 现场勘察 |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勘察。 |
| 11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国有资金100%。 |
| 12 | 答疑会 | 不召开。 |
| 13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 |
| 14 | 服务期限 | 合同签订后一年。 |
| 15 |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要求澄清的截止时间 | 截止时间：2025年7月1日17:00 时（投标人在截止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可以拒绝受理）提交方式：以署名的方式送至或传真至代理机构，同时将电子版答疑问题发至：951172785@qq.com。联系方式：18367068335 联系人：祝女士  |
| 16 |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 采购人对投标人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并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发出。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公开发布。在开标前，投标人须随时关注网站的最新答疑信息，自行下载。 |
| 17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是；本项目实行不见面电子招投标方式。 |
| 18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更正）文件。 |
| 19 | 投标报价要求 |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管理费、以及交通、通讯、劳力、招标代理费、保险、员工住宿费、利润、税收及合同包含的所有费用、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
| 20 | 投标报价次数 |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不得更改报价，投标人只有一次报价的机会。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且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报价处理。 |
| 21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包括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技术文件、商务报价文件，按规定上传至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中标人在公示结束后，提供与投标时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三套。 |
| 22 | 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及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标准 |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小微企业不享受价格折扣优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 23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服务类，属于 **餐饮业** 行业；2.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 24 | 投标截止时间 | 时 间：2025年7月15日09：30时止。 |
| 25 | 开标 | 开标时间：同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开标地点：衢州市公共资源交易龙游县分中心2楼开标室3（龙游县龙翔路原香溢市场西侧）开标平台：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
| 26 |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 将由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上传完成时间为准）上传至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网址：https://qzygjy.com/)。 |
| 27 |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和密封要求 | 电子招投标，无密封要求。 |
| 28 | 投标文件封面上应载明的信息 | 详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29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 |
| 30 |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 31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32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成员构成：共 5 人（5人及以上单数）。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规定随机选聘。 |
| 33 | 评审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34 | 确定中标人 | 确定1个中标人，中标结果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 35 |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 | 贰万元。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中标人缴纳至采购人规定账户，合同款付款结束且无违约责任情况下30日内无息退还。 |
| 36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37 |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 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 |
| 38 | 投标人质疑 | 名称：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龙游县龙洲街道广和商务楼3楼306室质疑联系人：徐女士质疑联系方式：0570-7018388 |
| 39 | 投标人投诉 | 名称：龙游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分中心地址：龙游县龙洲街道荣昌路东道35号联系人：夏先生监督投诉方式：18367058222 |
| 40 | 解释权 | 本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

## **二、总 则**

1. 编制依据

根据《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

1. 定 义
	1. 采购人，是指本次采购货物或服务的购买单位。
	2.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
	3.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组织机构），是指在采购活动中根据[采购人](http://www.so.com/s?q=%E9%87%87%E8%B4%AD%E4%BA%BA&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的委托代理采购[事宜](http://www.so.com/s?q=%E4%BA%8B%E5%AE%9C&ie=utf-8&src=internal_wenda_recommend_textn" \t "https://wenda.so.com/q/_blank)的机构。
	4. 原件，是指原始件（即：资料生成时的原始形态，包括所加盖的印章、相关人员的签字笔迹等均是原始印痕、印迹和行迹）。
	5. 书面形式，包括文字的打印或复印件、传真、信函、电传、电报、电子邮件、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网站发布的公告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6. 投标人公章，是指投标人用自己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签名印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7. “▲”是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要求必须实质性响应的条款，有任何一项缺失或非实质性响应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采购方式
	1. 采购组织形式国企采购委托代理。
	2. 采取公开招标采购方式。
3.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2. 不属于限制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 按照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 对投标人的限制
	1. 拒绝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用记录名单且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投标截止之日追溯三年），被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曝光台曝光且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投标截止之日追溯三年）以及其他不符合《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第十二条条件的投标人。
		2. 信用记录
2. 信用信息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等渠道查询。
3.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
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企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第十二条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6.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 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评审小组成员。
	4.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6. 资格审查

本次采取资格后审，采购组织机构不保证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都符合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语言文字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外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文件及相关往来文件中有外文资料的（如质疑函、进口产品厂商授权书等），资料提供方应当将其翻译为中文，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并对译文的完整性、客观性、真实性负责。
2. 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1. 保密

参与招标的当事人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

1. 投标有效期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以及其补充、承诺等部分均保持有效。
	2.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并作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分包与转包

不允许。

1. 现场勘察

投标人自行勘察现场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但需经采购人允许方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不得因勘察现场而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承担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

1.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否则因此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按其过错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投标人为采购人在本项目中定制化的工作成果所涉知识产权归属于采购人。投标人为本项目而使用的工具、软件、系统、代码、文档、图表等知识产权及产权均归属于中标人或权利人，采购人可为本项目之目的在本合同有效期内非独占、非排他性使用。
	3.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 特别说明

15.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5.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15.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之规定处理，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国企采购政策

16.1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16.1.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16.1.2在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6.1.3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6.1.4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16.1.5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6.1.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三、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须知前附表及投标须知
	3. 采购内容及要求
	4. 合同的主要条款
	5.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 评标办法及开评标程序
2.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送达招标组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质疑则视为各投标人均对此无异议。招标组织人对规定时间前收到的任何质疑将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公布澄清，投标人自行到网上查看。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作出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并视为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因其他紧急情况影响本项目正常招标活动的，招标组织人将于投标截止日期5天前书面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
	3. 不论采购人向投标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均通过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http://www.zjzfcg.gov.cn)）发布，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4. 当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5. 若有必要，采购人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文件可能导致废标处理。
	2.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 投标人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技术文件和商务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使用CA锁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用投标工具生成文件格式为“已加密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将该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

* 1. **▲**资格审查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1）

（2）提供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编入投标文件中；

（3）符合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2）

（4）落实国企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见附件3）、《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5）；

（5）投标函；（格式见附件6）

（6）法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7）

**注：以上资格文件为通过式评审,如有缺少或不符合要求的,则视为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 1. 资信技术文件

（1）同类业绩一览表；（格式见附件8）

（2）拟投入项目实施成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9）

（3）商务响应承诺函；（格式见附件10）

（4）食堂管理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5）菜谱制定；（格式自拟）

（6）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7）诚信经营情况；（格式自拟）

（8）投标人根据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3.综合评分明细表提供其余的相关评分所需资料。

* 1. 商务报价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11）

▲（1）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12）

（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1.以上文件组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项内容将作为投标的重要指标。一旦开标后，经审核确定投标资格和技术能力不能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则投标人即刻被废标或被拒绝进入商务报价阶段。**

**2.上述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上应加盖投标人的电子公章，否则相应部分不得分。**

1.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声明函
	2. 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详见本章“电子投标说明”。
	4.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技术文件和商务报价文件按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上传至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作为投标文件正本，其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 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2.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 《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4.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会导致投标被拒绝。
	5. 投标人已明知采购期间或之后企业将发生兼并改制，应当告知采购人可能影响采购服务项目实施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信息，必须在投标文件中予以特别说明，否则，采购人可以拒绝其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法人或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或加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7.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报价应包括但不仅限于人工费、管理费、以及交通、通讯、劳力、招标代理费、保险、员工住宿费、利润、税收及合同包含的所有费用、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
	2. 任何算术性错误，采购人将按下述原则予以调整：

（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经投标人书面确认，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和地点

将由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投标文件（.QZCGTF）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上传完成时间为准）上传至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在本章第25.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 **六、投标无效的情形**

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视为无效：
	1. 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标书的；
	2.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4. 招标文件中有▲处条款或▲处参数投标人未作实质性响应的；
	5.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6.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7. 投标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8. 资信技术文件中包含本次报价的；
	9. 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10.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11. 投标报价明细表总额与开标一览表总价不一致，且高于总价5％的；
	12.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价或低于成本价的，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
	13. 投标报价漏项超过投标报价5%以上的或漏项超过2项及以上的，均属无效投标；
	14.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的；
	15.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16. 为防止投标人串通投标，参与同一标项的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形的，投标无效：MAC地址相同；IP地址相同；计算机硬盘序列号相同；投标文件细节错误一致且无合理解释的；
	17. 资信技术得分低于资信技术总分的60%；
	18.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七、废标的情形**

1.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八、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时间、地点、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
	1.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 开标大厅：（https://qzyg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3. 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参与远程音视频交互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始终为同一人，中途不得更换，并能及时响应开标要求。投标人终端操作人员均被视为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 开标程序

投标人须准备好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以供开标时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一）至投标截止时间

采购人（或公证处工作人员）宣布开始开标，宣布开标项目名称、采购人代表等有关人员姓名，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受理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二）投标人解密

投标人解密时间：采购人（公证人员）宣布开始解密后30分钟以内。投标人解密方式：投标人自行登录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qzygjy.com/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我的项目——选择标段——待招标代理开启解密后进行解密操作。

（三）投标人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及其他内容。

（五）投标人确认

唱标完成后，投标人可通过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对唱标结果进行确认，未在开标结束前完成在线确认的投标人，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将视作自动确认。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应通过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的“开标异议文字提问”按钮进行异议，采购人通过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文字答复，投标人提出异议的时间截止至开标结果公布后5分钟；

（六）进入评标环节，首先对解密成功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然后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资信技术文件评审，最后进行报价评分；

（七）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宣布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宣布开标会议结束。

1. 开标特别说明

（一）开标解密使用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二）因投标人原因（包括投标人自主选择的CA证书、投标工具等），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投标文件解密了，但投标文件无法识别、读取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三）部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识别、读取）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但最终解密（识别、读取）成功的应不少于3家。

（四）投标人必须使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1. 评标委员会
	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评标的保密
	1. 评标采用保密的方式进行。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 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不作解释。
	5. 采购人不得在中标人确定前，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3. 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文件的评审。
	2. 资信技术文件的评审。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5.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澄清、说明、补正或拒绝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衢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通过该平台作出澄清回复，澄清回复时间不得超过在发出通知后15分钟，投标人逾期或未按要求澄清回复的，将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投标人通讯不畅通，导致不能及时联系的，视为投标人不予回复或确认。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 澄清将作为投标内容的一部分，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的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修正原则：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之间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但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 确定中标候选人
	1. 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即资信技术分与商务（价格）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得分前一名的投标人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总报价低的排序第一；综合得分且投标总报价相同的，以技术指标优劣决定中标候选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重新招标。
	4. 采购人对评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也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 **九、电子投标说明**

1. 投标人应检查标书完整性和有效性，确保电子投标文件能否正常打开解密。开标时，以电子交易平台上传规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正本。
2. 投标文件相应要求盖章处应按要求使用CA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 **十、纪律和监督**

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十一、质疑和投诉**

1. 质疑提出
	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采购人拒绝受理未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对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
	4. 质疑提出起算日期：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自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或者公告届满之日起开始计算，且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24小时前提出，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受理。

对投标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http://www.caigou2003.com/%22%20%5Ct%20%22http%3A//www.zjzfcg.gov.cn/news/2018-02-09/_blank)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要求。

1. 质疑处理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龙游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分中心投诉。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应当自答复的次日起15个工作日内龙游县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分中心投诉。

投标人提交的投诉书应参照财政部《[政府采购](http://www.caigou2003.com/%22%20%5Ct%20%22http%3A//www.zjzfcg.gov.cn/news/2018-02-09/_blank)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要求。

## **十二、授予合同**

1. 合同授予标准
	1. 中标候选人经查有违法违规现象的，取消其中标候选资格，采购人重新招标。
	2. 采购人确认且备案后，确定中标人。中标结果在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浙江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布，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
	3. 经采购人备案后，由采购人签发国企采购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确认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5.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署合同协议，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鉴证人共同签订（合同上请标明采购编号）。合同一式柒份，采购人执叁份，中标人执叁份，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
2. 授予合同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采购合同一致。

1. 本次招标合同期限及付款方式
	1. 合作期限：详见合同条款；
	2. 付款方式：详见合同条款。
2. 招标代理费用
	1. 招标代理费总价合计3000元，由中标人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与招标代理机构。
	2. 评委费（按实）结算，由中标人支付。
	3. 若出现终止采购情形的，上述费用由委托人支付。

## **十三、法律责任**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四、诚信管理**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据《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投标人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通知》[浙财采监字〔2009〕28号]文件第三十八条和第三十九条的规定记录不良行为、黑名单及处罚。
	1. 注册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不良行为记入该注册投标人诚信档案中：

（一）开标后擅自撤回采购投标文件，影响采购活动继续进行的；

（二）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国企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内容的协议的；

（三）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和有关承诺，或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国企采购合同的；

（四）超过合同约定的供货（或服务）时间达10日以上的；

（五）中标、成交后，将国企采购合同转包或擅自分包给其他投标人的；

（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七）擅自降低产品质量等次和售后服务，或以次充好、偷工减料的；

（八）实际提供的有关产品性能指标和技术服务能力明显低于采购响应文件或询标、谈判时的承诺；

（九）在投标人库中发布的产品服务信息或在政府采购网上宣传的信息与实际明显不符，或故意误导采购人的；

（十）不按规定或不及时变更投标人库中的有关信息的；

（十一）1年内在全省被质疑或投诉累计分别在20和10次以上且60%以上被驳回的，或恶意举报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害的；

（十二）各级财政部门认定的其它有违诚实信用的行为。

* 1. 注册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向同级主管部门书面报告，并提请主管部门将其列入“黑名单”或者依法作出处罚；各级主管部门在依法处罚的同时，应将该情况按不良行为记入该投标人诚信档案中，同时将该投标人列入“黑名单”公开曝光：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或因此被其他国家机关立案查实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哄抬、操纵国企采购报价，或国企采购价格（包括产品及其配件、试剂、耗材等价格）明显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七）提供虚假材料骗取注册投标人资格的；

（八）伪造《浙江省政府采购注册投标人信息登记表》的；

（九）销售或发布法律、法规禁止销售的商品、服务和其他违法信息的；

（十）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的行为的。

## **十五、其他**

1.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
2. 联系方式：所有与招标有关的函电请按下面联系，其他任何方式或信息来源均无效。

通讯地址：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龙游县龙洲街道广和商务楼3楼306室）

项目联系人：徐女士 答疑咨询方式：0570-7018388

公告网址：衢州市阳光交易服务平台https://qzygjy.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 采购内容及要求

1.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5年十里铺新建食堂劳务承包服务采购

1. 项目编号：LYCG2025YX-046
2. 预算金额：45万元
3. **▲岗位人员要求**

劳务承包到岗人员共5人（厨师1人、副厨师1人、面点1人、帮工1人、调配人员1人）；具体岗位配置及要求如下：

| 序号 | 岗位配置 | 岗位工作内容及要求 | 人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厨师长 | 1.要求持有三级及以上厨师证（以早、中餐）为主。2.根据服务对象意见建议及时对菜点质量进行合理分析，切实采取改进措施。3.负责把好菜点质量关，认真检查各部门的操作规范执行情况。4.负责检查厨房各部的食品原料质量，把好食品卫生关。 | 1人 |  |
| 2 | 副厨 | 要求持有三级及以上厨师证（以早、中餐、晚餐）为主做好厨房本职工作。 | 1人 |  |
| 3 | 面点师 | 拟派面点师具备三级面点师证（以早餐）为主做好厨房本职工作。 | 1人 |  |
| 4 | 帮工及调配人员 | 1.主要职责：切配菜、洗涤、帮厨及卫生服务等工作；2.以上厨房工作人员须具有厨房工作经验；3.须做好食堂卫生保洁工作和餐厨具保管工作。4.配合项目内其他岗位工作人员的工作，做好采购人安排的其他工作。 | 2人 |  |
| 注：劳务承包到岗人员年龄55周岁以下。且需持健康证上岗，且提供服务必须满足采购人人员定时用餐服务需求，餐具及卫生环境达标。所有入职人员均需要到党政综合部办理相关入职手续。 |

**三、服务内容**

1.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条例及有关技术规范做好“十里铺新建食堂劳务承包”的全部工作内容。

1.1用餐人员早餐、中餐用餐人数约120人左右，完成员工早、中餐供给，食堂卫生管理以及包厢用餐安排。

1.2早餐：早上就餐人数约120人左右；食堂工作日（含节假日调休上班时间）早餐提供时间7:30-8:30，7:30前完成当日早餐提供。法定节假日上班时间根据公司各事业部工作安排情况由党政综合部统一安排。工作日早餐餐点要求：每日提供4种及以上面点：发糕、包子、面包、葱卷、酱粿、菜粿等面点，每日必备；每日提供4种及以上早点主食供选择：稀饭、绿豆粥、小米粥、赤豆粥、豆浆、粉干、面条、米糊等主食，每日必备；每日提供2种及以上杂粮：蒸玉米、蒸山药、蒸番薯等杂粮，每日必备；每日配套1-2个小菜，每日必备；还有鸡蛋、咸鸭蛋等，每日必备；每日必须保质保量，种类丰富。休息日、节假日是否提供早餐及就餐人数由党政综合部提前通知安排，可适当安排面条、粉干、炒饭等简单餐食；采购人无额外补贴。

1.3中餐：员工餐二荤二半荤一素一汤，供员工选餐。菜谱保证二周之内不重复，确保安全卫生与营养，且需要注意成本控制。中餐就餐人数约为120人左右。中餐供应时间：11:45—12:30（满足一线岗分批次进场）。

2.以上早中餐的周菜谱于每周五上午，由中标供应商聘请的厨师初步拟定后，交给党政综合部审核，审核通过后厨师根据周菜谱上报每日所需食材并将周菜谱上墙公示。

3.清洁卫生：早中的餐桌卫生由食堂职工负责打扫清理；食堂职工工作日每天进行地面彻底清理，桌面彻底消毒、清洗每周不少于1次，餐具每日消毒，储水池按固定周期消毒。后厨卫生每餐清扫，每周一次大扫除。中标供应商需做好值日卫生安排。

4.国家节假日前3天与放假后2天内进行食堂全面清洗消毒（含餐具、炊具、下水道等食堂所有设施）。

5、餐厨垃圾：餐厨垃圾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安排专人处置，且需确保合法合规，违规处置餐厨垃圾造成的一切后果采购人概不承担责任。

6.工作台账：食堂日常台账的记录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包括食品、调味品出入库台账、餐具消毒记录、储水池消毒记录、留样台账、职工培训等相关资料。

7.中标供应商要定期组织职工体检，并将体检结果与医学证明交给采购人存档，原则上体检周期1年1次。聘请的职工必须要持证上岗，且在入职时需将健康证复印件提供党政综合部留档。

**四、承作要求**

按照B级食堂管理标准提供优质服务。

（一）质量管理：

（1）中标供应商必须做好服务质量，统一管理，对公司提出的要求给予充分的准备，及时做好营运方案。

（2）在食堂承作期间，根据采购人建议或意见改进菜肴的口味及质量。足量(注:每份饭菜数量)、优质(质量保证体系)。

（3）按标准食谱配比加工。确保咸、淡相宜，口味适中。

（4）严格把握加工环节，避免成品菜肴出现异物（头发、虫、纤维绳、苍蝇、蟑螂等），不烧夹生饭，半生菜。（以上环节出现负面情况，经双方共同确认，由此造成的无法食用的饭菜由中标供应商买单。）并一次扣罚1000元/次。

（5）菜肴制作加工要满足员工就餐时间安排，若由于中标供应商主观原因造成不能按时就餐，则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承担全部责任。并一次扣罚1000元/次。

（6）如中标供应商委派人员不能满足采购人的餐食口味要求，采购人可要求中标供应商另行委派人员。

（二）安全管理：

（1） 中标供应商必须保护好食堂所有财产，对采购人提供的厨具设备、设施应及时进行保养、维护，延长其使用年限。外包服务经营期满后，保证房屋、设备、设施、墙面、地面的齐全、完好，若有损坏或短失,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2）中标供应商所聘用的工作人员必须符合《劳动合同法》要求，依法用工，聘用人员年龄不得超过55周岁。负责为其聘用的工作人员办理相应的社会统筹、工伤（意外）等一切险、工资发放等。一旦发生意外等用工纠纷，劳务纠纷，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3）餐厅、操作间、后厨、包厢及周边区域等均属于中标供应商管理范围，保证卫生、整洁。

（4）餐厅员工要热情、周到、文明服务，统一着装，服装由中标供应商提供。遵守餐饮法规以及单位规章制度，不得与员工发生争吵或冲突。

（5）所有工作人员要持有效健康证上岗（证件上墙），上岗前要经过基本的饮食行业知识培训。整个食堂的卫生防疫、就餐环境必须达到市卫生监督所制定的标准，采购人有权监督，并定期检查。员工健康证办理费用、工作人员体检、工资、社会统筹、工伤（意外）等一切险、服装、福利费、管理费等均由中标供应商自理，因中标供应商管理不善造成就餐人员中毒、受伤等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负全部责任。

（6）中标供应商不得对外经营，不得以任何理由与就餐员工现金交易。

(7) 中标供应商人员因出现劳动争议而导致索赔的，由中标供应商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五、劳务承包费用**

1.食堂（大、中、小型）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易耗品（碗筷、厨具（不含刀具）、洗洁精）的零星添置均由采购人承担。

2.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劳务人员的工资报酬、福利、工作服、劳保用品（含雨鞋、围裙、手套、厨师服、厨师帽、袖套、口罩等）、劳动工具（含洗碗布、拖把、扫把、刀具、蒸笼布、清洁球等易耗品）、社保、工伤意外险、一切险及劳务承包管理费等费用。

3.承作管理期限内的本项目所有服务、全额含税发票、员工健康证办理费用、工作人员体检、工资、社会统筹、工伤（意外）等一切险、服装、福利费、管理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各项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4.劳务承包费用由采购人按照中标价及考核结果每月支付给中标供应商，分12个月支付，中标供应商开具国家有效统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5.如采购人员工人数发生20人以内的增减，则劳务承包费用不发生变化，如发生20人及以上人数的增减，则劳务承包费用按照服务人数的增减量同比例上下浮动。

6.采购人将对中标供应商的食堂经营管理情况进行考核。

7.本次中标供应商需承担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后一年内的各项劳务承包费用。

**六、考核办法**

采购人、中标供应商双方签定合同后，采购人对食堂承作服务质量进行考核（每月考核一次），考核结果将直接与劳务承包费用的支付时间、金额和合同终止挂钩。考核合格者按合同支付每月劳务费，考核不合格者立即终止合同，并扣除合同价总额2%的劳务承包费用。

食堂劳务考核具体办法：

（一）考核合格的标准（需同时具备下列所有条件）

1.能主动履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且主要荤菜至少一周不重复。保证就餐正点，足量(注:每份饭菜数量)、优质(质量保证体系)、做到品种多样化(列出供用品种)。

2.未收到采购人整改通知单。

3.严格按照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从事工作，服从采购人的工作安排，能虚心接受意见，工作态度好，工作积极主动。

（二）考核不合格的情况（有下列条件之一者则视为考核不合格）

1.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全部要求，食堂饭菜口味差，员工反映较差。

2.收到采购人书面整改通知单1次，整改后未能达到采购人要求，扣2000元/次；收到采购人书面整改通知单2次，整改后未能达到采购人要求的扣4000元/次，收到采购人书面整改通知单3次，采购人有权终止食堂劳务承包合同。

3.严格按照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从事工作，若不听从采购人工作安排，不虚心接受意见，工作态度差，未能履行食堂劳务承包合同。

**七、其它工作**

1.采购人承办各级活动、会议、培训的，如需食堂提供各类后勤保障的，中标供应商必须全面配合。

2.凡在龙游县市场监督局检查中出现重大问题（安全、卫生、服务等）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严重的取消承作资格。

3.中标供应商委派采购人的服务人员若出现安全、卫生、质量等方面的管理问题或出现小偷小摸等现象，即日终止合同。

4.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要求为准。

5.工作时间：中标供应商员工工作时间根据食堂服务时间合理安排，需确保早、中餐的及时供应，中标供应商人员的休息由中标供应商自行安排。周日及法定节假日服务人员数量党政综合部会提前告知中标供应商。

**八、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

1.1结算：劳务承包服务费＝月应付资金－考核违约金金额（如有）。

1.2支付方式：按月支付，采用先服务后支付方式，次月支付上月的劳务承包服务费。中标供应商服务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后，于每月10日前向采购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于当月25日前结算上月劳务承包费用含劳务承包人员工资及劳务承包管理费用。

**2.服务期限**

期限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后一年，从供应商合同签订起执行。若在协议履行期内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暴风雨、火灾、战争、暴乱、罢工或停工、政府行动或者双方不能控制并且按理无法避免与防止其发生的其他事件）等原因，另行通知。

如服务合同期限内，采购人因政府工作安排等原因，发生搬迁等影响合同履行的情况，则劳务承包费用根据具体服务人数的增减进行调整。

3.履约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贰万元。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中标人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合同款付款结束且无违约责任情况下30日内无息退还。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总 则**

1.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2.评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3.评标委员会评价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对于投标人而言，除评标委员会要求其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提供的资料外，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如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4.本项目评标采用不公开方式进行，评标过程独立、保密。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过程的行为将导致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本项目评标采用不公开方式进行。

6.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组建评标委员会**

1.采购人将根据相关规定和采购项目的特点由采购人和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除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其他任何人不得参加或者替代评审。

**三、评标原则**

1.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

2.严格保密原则。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对评审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3.独立评审原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

4.严格遵守评标方法。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进行评审，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

**四、评标委员会履行下列职责**

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2.审查投标人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3.根据需要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4.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人；

5.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6.向采购人、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7.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五、评标工作纪律**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评标纪律、保密、回避等相关规定，依法独立履行评标职责，客观、公正、审慎参与评标工作；

1.严格遵守评标时间，因突发情况确实不能按时参加评标的，应事先告知招标组织机构；

2.服从招标组织机构的现场管理，主动出示身份证明，进入评标区域后应主动寄存移动通讯工具；

3.与投标人或评标委员会其他成员存在利害关系的，要主动回避，自觉签订《国企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保持评标现场安静，不在评标现场随意走动，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需与外界联系或暂时离开评标现场的，应向现场监督员说明情况，征得同意后在监控区域内进行相关活动，并应接受相关工作人员的监督；

5.自觉遵守职业道德，尊重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配合招标组织机构回答投标人代表提出的有关异议；

6.不得将评标过程、结果和投标人的商业秘密透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未公告评标结果前不准泄露评标结果，不准将评标资料带出会场；

7.评标过程中，涉及到相关法律法规不清楚之处的，由采购监管部门或请示权威部门作出法定解释，涉及到招标文件的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六、评标程序**

1.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优先资深专家担任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采购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采购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以及可能涉及签订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3.评标程序：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资信技术评审→报价评审→得分汇总→编写评审报告。

4.资格性审查

4.1.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包

括：

(1)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2)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2.经资格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即终止其参与投标资格。不符合的理由由投标人在系统上确认，投标人拒绝确认的不影响评标委员会作出的不合格裁定。

5.符合性审查

5.1.评标委员会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资格符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认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评标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经符合性审查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以投标无效处理。

未实质性响应的理由由投标人在系统里确认。投标人拒绝确认的不影响评标委员会作出的不合格裁定。评标委员会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5.2.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6.投标文件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分标准，对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服务、商务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详见本章第十条。

**七、澄清、说明或修正**

1.在评审过程中，投标文件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相关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修正。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公平竞争和投标文件的效力。澄清、说明或修正内容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1.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函为准；

2.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函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经投标人书面确认，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出现本条第2.3项规定情形，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且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单价汇总金额比总价金额高，但未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应以单价汇总金额作为价格评分依据。

3.澄清说明答复函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和盖章。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4.请投标人在评审期间保持电话畅通，如未及时接听电话，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权利，视同默认采购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负担。

**八、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即资信技术分与商务（价格）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总报价低的排序第一；综合得分且投标总报价相同的，通过摇号决定中标候选人）。

**九、评审报告**

评标委员会编写评标报告，并提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名单及理由，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

**十、评标细则及标准**

1.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本办法，对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技术等方面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由各成员独立评分，打分时保留小数1位，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在汇总得分时，如果发现某一单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份评分表无效。

2.加权汇总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总分。投标人资信技术部分最终得分为各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时保留小数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综合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细则内容 | 分值 |
| 1 | 响应报价 | 本项目最高限价45万元。所有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0-20分 |
| 2 | 业绩 | 投标人自2022年1月至今实施的类似项目采购业绩，每个得1分，最高得2分。注：须提供采购合同及劳务服务发票原件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 0-2分 |
| 3 | 认证体系 | 供应商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注：须提供体系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 0-5分 |
| 4 | 人员要求 | 1.投标人具有中式烹调师证书为高级技师（一级）的，每个得3分，具有中式烹调师证书为高级工（三级）及以上的，每个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同一人员不重复计分）；2.投标人具有面点师资格证书的每个得2分，最高得6分。3.投标人具有营养师资格证书的得2分。注：以上人员须提供其证书扫描件及一年及以上社保缴纳证明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 0-16分 |
| 5 | 食堂管理服务方案 | 内部管理方案包括：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职工食堂管理制度、服务流程（程序）以及劳动力的投入计划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进行打分；缺1项扣2分，扣完为止。（0-6分）2.提供针对本项目整体的可行性方案：包括服务时间、窗口开设率、花色品种以及提供特色服务等情况进行打分；缺1项扣2分，扣完为止。（0-8分）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职工食堂员工管理工作计划，服务质量保证，原材料控制方案，职工食堂台账管理规范等情况打分，缺1项扣2分，扣完为止。（0-8分）4.根据投标人提供食堂设备保养计划、食堂节水（节电、节气奖惩措施）及安全检查计划的完整性、有效性、科学性等情况打分；缺1项扣2分，扣完为止。（0-6分）5.食堂工作人员及就餐人员的卫生防疫、人身安全保证措施等内容进行打分；缺1项扣2分，扣完为止。（0-4分）6.保证员工提供优质服务等方面内容（包括班次调配、效率等）以及应急就餐方案等内容进行打分；缺1项扣2分，扣完为止。（0-6分）7.食堂环境卫生等方面服务内容（包括餐桌、地面、餐具、排水沟、工具、员工仪容仪表等），须提供目前正在服务食堂的环境卫生、员工仪表图片作为佐证材料，无佐证材料不得分。（0-4分）注：投标人编制的内部管理方案每项内容是否完整、合理、具有针对性，每缺少一项内容相应分数项不得分，每有一项内容不完整或不合理或具有针对性不强按其分值范围扣分，扣完为止。 | 0-42分 |
| 6 | 菜谱制定 | 以安全、营养为原则分别制定一份四季菜谱，每季排一周（5天）12个菜品，荤素搭配均衡。普通食材安排3-5种不同的烧法，评委根据菜谱制定是否合理分析比较、评议。（0-7分） | 0-7分 |
| 7 | 服务承诺 | 服务承诺1.承诺按《劳动法》要求对食堂员工进行培训、体检和缴纳社会保险，同时独立解决今后与食堂员工有关的劳资、工伤等纠纷；(0-1分） 2.承诺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要求规范经营管理，保质保量做好食堂早餐、中餐的供应，以及采购人临时所需的服务工作。（0-1分）3.是否有其他优惠配套服务的承诺，由评委进行分析比较、评议（0-3分） | 0-5分 |
| 8 | 诚信经营情况 | 根据投标人的诚信经营情况（如信用企业证书或等级证书）进行打分，每提供1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注：须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 0-3分 |

**十一、投标人不得有下列情形**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4.向采购人、评标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

6.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或者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7.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8.将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9.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11.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二、串通投标情形**

招标采购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上传。

#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以下称甲方）

中标人： （以下称中标人）

签署地点：

签署日期：

国有企业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以下简称甲方）

中 标 人：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 （项目编号：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 1. **合同文件组成**

（1）本合同及附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招标文件

（5）澄清、修改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本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 1.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1年，自2025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止。若在协议履行期内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暴风雨、火灾、战争、暴乱、罢工或停工、政府行动或者双方不能控制并且按理无法避免与防止其发生的其他事件）等原因，另行通知。

* + 1. **▲岗位人员要求**

劳务承包到岗人员共5人（厨师1人、副厨师1人、面点1人、帮工1人、调配人员1人）；具体岗位配置及要求如下：

| 序号 | 岗位配置 | 岗位工作内容及要求 | 人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厨师长 | 1.要求持有三级及以上厨师证（以早、中餐）为主。2.根据服务对象意见建议及时对菜点质量进行合理分析，切实采取改进措施。3.负责把好菜点质量关，认真检查各部门的操作规范执行情况。4.负责检查厨房各部的食品原料质量，把好食品卫生关。 | 1人 |  |
| 2 | 副厨 | 要求持有三级及以上厨师证（以早、中餐、晚餐）为主做好厨房本职工作。 | 1人 |  |
| 3 | 面点师 | 拟派面点师具备三级面点师证（以早餐）为主做好厨房本职工作。 | 1人 |  |
| 4 | 帮工及调配人员 | 1.主要职责：切配菜、洗涤、帮厨及卫生服务等工作；2.以上厨房工作人员须具有厨房工作经验；3.须做好食堂卫生保洁工作和餐厨具保管工作。4.配合项目内其他岗位工作人员的工作，做好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 2人 |  |
| 注：劳务承包到岗人员年龄55周岁以下。且需持健康证上岗，且提供服务必须满足甲方人员定时用餐服务需求，餐具及卫生环境达标。所有入职人员均需要到党政综合部办理相关入职手续。 |

* + 1. **合同金额**

1.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每月金额为 元。如遇食堂工作人员增减，合同价可在双方协商基础上，并依据中标方案中相应人员的薪酬费用进行调整。甲方如需增减人员或增减承包服务费，可再同乙方协商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包厢服务按实际接待人数每人5元计算。

此价格为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的服务价格，包括食堂餐饮服务管理费、厨房及餐厅的卫生保洁（包括所需的劳保用品等）、人员培训、工资、福利、服装、奖金、各项社会保险、采购代理费、利润和税金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价格不作调整，合同签订后甲方不允许乙方擅自改变服务内容、质量标准、期限和追加项目费用。

* + 1. **付款方式**

1.结算：劳务承包服务费＝月应付资金－考核违约金金额（如有）。

2.支付方式：按月支付，采用先服务后支付方式，次月支付上月的劳务承包服务费。乙方服务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后，于每月10日前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于当月25日前结算上月劳务承包费用含劳务承包人员工资及劳务承包管理费用。

* + 1. **服务内容**

1.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条例及有关技术规范做好“十里铺新建食堂劳务承包”的全部工作内容。

1.1用餐人员早餐、中餐用餐人数约120人左右，完成员工早、中餐供给，食堂卫生管理以及包厢用餐安排。

1.2早餐：早上就餐人数约120人左右；食堂工作日（含节假日调休上班时间）早餐提供时间7:30-8:30，7:30前完成当日早餐提供。法定节假日上班时间根据公司各事业部工作安排情况由党政综合部统一安排。工作日早餐餐点要求：每日提供4种及以上面点：发糕、包子、面包、葱卷、酱粿、菜粿等面点，每日必备；每日提供4种及以上早点主食供选择：稀饭、绿豆粥、小米粥、赤豆粥、豆浆、粉干、面条、米糊等主食，每日必备；每日提供2种及以上杂粮：蒸玉米、蒸山药、蒸番薯等杂粮，每日必备；每日配套1-2个小菜，每日必备；还有鸡蛋、咸鸭蛋等，每日必备；每日必须保质保量，种类丰富。休息日、节假日是否提供早餐及就餐人数由党政综合部提前通知安排，可适当安排面条、粉干、炒饭等简单餐食；甲方无额外补贴。

1.3中餐：员工餐二荤二半荤一素一汤，供员工选餐。菜谱保证二周之内不重复，确保安全卫生与营养，且需要注意成本控制。中餐就餐人数约为120人左右。中餐供应时间：11:45—12:30（满足一线岗分批次进场）。

2.以上早中餐的周菜谱于每周五上午，由乙方聘请的厨师初步拟定后，交给党政综合部审核，审核通过后厨师根据周菜谱上报每日所需食材并将周菜谱上墙公示。

3.清洁卫生：早中的餐桌卫生由食堂职工负责打扫清理；食堂职工工作日每天进行地面彻底清理，桌面彻底消毒、清洗每周不少于1次，餐具每日消毒，储水池按固定周期消毒。后厨卫生每餐清扫，每周一次大扫除。乙方需做好值日卫生安排。

4.国家节假日前3天与放假后2天内进行食堂全面清洗消毒（含餐具、炊具、下水道等食堂所有设施）。

5、餐厨垃圾：餐厨垃圾由乙方负责安排专人处置，且需确保合法合规，违规处置餐厨垃圾造成的一切后果甲方概不承担责任。

6.工作台账：食堂日常台账的记录由乙方负责，包括食品、调味品出入库台账、餐具消毒记录、储水池消毒记录、留样台账、职工培训等相关资料。

7.乙方要定期组织职工体检，并将体检结果与医学证明交给甲方存档，原则上体检周期1年1次。聘请的职工必须要持证上岗，且在入职时需将健康证复印件提供党政综合部留档。

* + 1.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

履约保证金：贰万元，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乙方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合同款付款结束且无违约责任情况下30日内无息退还。

* + 1. **付款方式**

1.结算：劳务承包服务费＝月应付资金－考核违约金金额（如有）。

2.支付方式：按月支付，采用先服务后支付方式，次月支付上月的劳务承包服务费。乙方服务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后，于每月10日前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于当月25日前结算上月劳务承包费用含劳务承包人员工资及劳务承包管理费用。

* + 1. **双方约定**

1.食堂（大、中、小型）设施设备的维修、维护、易耗品（碗筷、厨具（不含刀具）、洗洁精）的零星添置均由甲方承担。

2.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劳务人员的工资报酬、福利、工作服、劳保用品（含雨鞋、围裙、手套、厨师服、厨师帽、袖套、口罩等）、劳动工具（含洗碗布、拖把、扫把、刀具、蒸笼布、清洁球等易耗品）、社保、工伤意外险、一切险及劳务承包管理费等费用。

3.承作管理期限内的本项目所有服务、全额含税发票、员工健康证办理费用、工作人员体检、工资、社会统筹、工伤（意外）等一切险、服装、福利费、管理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劳务承包费用由甲方按照中标价及考核结果每月支付给乙方，分12个月支付，乙方开具国家有效统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由乙方承担。

5.如甲方员工人数发生20人以内的增减，则劳务承包费用不发生变化，如发生20人及以上人数的增减，则劳务承包费用按照服务人数的增减量同比例上下浮动。

6.甲方将对乙方的食堂经营管理情况进行考核。

7.本次乙方需承担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签订后一年内的各项劳务承包费用。

8.甲方承办各级活动、会议、培训的，如需食堂提供各类后勤保障的，乙方必须全面配合。

9.凡在龙游县市场监督局检查中出现重大问题（安全、卫生、服务等）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严重的取消承作资格。

10.乙方委派甲方的服务人员若出现安全、卫生、质量等方面的管理问题或出现小偷小摸等现象，即日终止合同。

11.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要求为准。

12.工作时间：乙方员工工作时间根据食堂服务时间合理安排，需确保早、中餐的及时供应，乙方人员的休息由乙方自行安排。周日及法定节假日服务人员数量党政综合部会提前告知乙方。

* + 1. **考核办法**

甲方、乙方双方签定合同后，甲方对食堂承作服务质量进行考核（每月考核一次），考核结果将直接与劳务承包费用的支付时间、金额和合同终止挂钩。考核合格者按合同支付每月劳务费，考核不合格者立即终止合同，并扣除合同价总额2%的劳务承包费用。

食堂劳务考核具体办法：

（一）考核合格的标准（需同时具备下列所有条件）

1.能主动履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且主要荤菜至少一周不重复。保证就餐正点，足量(注:每份饭菜数量)、优质(质量保证体系)、做到品种多样化(列出供用品种)。

2.未收到甲方整改通知单。

3.严格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从事工作，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能虚心接受意见，工作态度好，工作积极主动。

（二）考核不合格的情况（有下列条件之一者则视为考核不合格）

1.未能达到合同约定的全部要求，食堂饭菜口味差，员工反映较差。

2.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单1次，整改后未能达到甲方要求，扣2000元/次；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单2次，整改后未能达到甲方要求的扣4000元/次，收到甲方书面整改通知单3次，甲方有权终止食堂劳务承包合同。

3.严格按照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从事工作，若不听从甲方工作安排，不虚心接受意见，工作态度差，未能履行食堂劳务承包合同。

* + 1. **合同解除**

1.乙方因严重失职造成甲方管理和食堂设备上的重大损失，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并按违约责任要求赔偿。

2.乙方发生严重违约后，在收到甲方通知一个月内仍不能采取补救措施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 + 1.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终止承包合同的，必须付清已完工作的服务费。
2. 乙方无充分理由终止承包合同的，甲方有权扣除当期服务费，并终止服务合同。
3. 乙方因严重失职造成甲方管理和食堂设备上的重大损失，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乙方未甲方要求做好服务，并经甲方书面督促2次及以上仍未按要求落实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食堂劳务承包合同。。
5. 由于政策性原因及其他不可预计因素导致甲方中止合同的，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若有造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 凡在县市监督检查中出现重大问题（安全、卫生、服务等）的扣除履约保证金，严重的终止合同。
7. 乙方若出现安全、卫生、质量等方面的管理问题或出现小偷小摸等现象，即日终止合同。
	* 1. **特别约定**
8. 乙方应依法与其全体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在劳动合同中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9. 乙方应依法为其服务人员建立各类社会保险。
10. 乙方有义务每年一次对其全体人员进行餐饮业的健康体检，确保配备的服务人员持合法有效健康证上岗。
11. 在协议期内，如乙方人员有不适宜工作的情况发生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人员。
12. 乙方服务人员在外包服务期内，出现工伤或经认定不是工伤的，均由乙方依法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与甲方无关。
13. 乙方人员因出现劳动争议而导致索赔的，由乙方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14. 乙方人员因违法或违规操作而给甲方造成损失，个人无力赔偿时，乙方应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15. 乙方服务人员不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
16. 乙方违反上述1-4条约定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 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 1.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 1. **合同的生效**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合同合同一式柒份，采购人执叁份，中标人执叁份，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执壹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联系方式： | 联系方式：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
|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衢州宇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日期：2025年 月 日 |

**附**

**食堂工作安全协议**

甲方：浙江寰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乙方：　　　 联系电话：

一、目的

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共同利益，保证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保持良好的工作次序和工作场所的卫生环境，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签定本安全协议。

二、工作项目：2025年十里铺新建食堂劳务承包服务采购

三、施工地点：

四、施工时间：

五、协议内容：

１、乙方作业人员进入工作场地，须遵守劳动手册，并指定食堂负责人，工作现场由党政综合部派员进行安全监督，便于工作过程中的协调、联系。同时，在不影响甲方安全生产运行的前提下，甲方尽力为乙方提供便利条件和服务。

２、乙方开工前，与本公司签定安全协议书，方可进行工作。

３、开工前，乙方必须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

４、作业人员进厂前，必须进行职业培训，统一穿戴服装，作业人员还必须携带厨师证和健康证（或复印件），便于甲方人员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

５、乙方应在工作区域设置明显标志，对于时间较长的集中性项目要做到封闭处理，工作人员应在工作区域内活动，不得随意进入非工作区域，甲方人员有权随时检查。

6、确保每日菜品、食材安全，卫生，如因把控不严导致食用人员出现大范围食物中毒，腹泻等不安全因素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7、食堂检维修过程中如需动火作业（或容易产生火花、高温），应根据动火级别由施工单位向甲方企业发展部提出申请，经批准并确认达到动火条件、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后方可进行动火作业。动火作业过程中甲乙双方安全人员必须在现场监护。

8、驾乘车辆进厂必须佩戴安全帽，车速不得大于5km/h，出厂必须经门卫值班人员检查；

9、作业过程中甲方实行公司、部门、岗位员工三级监督检查制度。甲方有权随时进行检查，有权制止违章作业，有权对违反公司安全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或责令作业人员停工整顿；

10、乙方在作业过程中当天产生的垃圾尽量当日清理干净。作业结束后，乙方应对施工现场彻底清理，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清理出的垃圾不能随意堆放在甲方管理的场地内，否则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罚款。对外发生的污染、交通等意外事故由乙方负责。

11、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

12、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编号：LYCG2025YX-046

投 标 人： （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二 〇二 五 年 月 日

**附件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 系 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网 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 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 名 |  | 技术职称 |  | 电 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其中 | 注册职业资格 |  |
| 高级职称 |  |
| 注册资本 |  | 中级职称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 |  |
| 账 号 |  | 其 他 |  |
| 经营范围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件2**

**符合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方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国企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满足《龙游县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龙政办发〔2021〕58号）第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没有下列情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的；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和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方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件3**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_\_\_\_\_\_\_\_\_\_\_\_\_（单位名称） 的\_\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如承接单位为小微企业，则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如中标人声明为小微企业，本声明函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3.如中标人声明为小微企业，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4**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不需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提供此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此函。

备注：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6**

**投标函**

致：（采购人） ：

(投标人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投标人投标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国企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地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国企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招标文件须知规定的电子投标文件，具体内容为：

(1)资格审查文件；

(2)资信技术文件；

(3)商务报价文件；

(4)投标须知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5)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5.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服务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6.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7.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国企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1)至(4)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 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文件被拒绝。**

**附件7**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 （ 身份证号码 ）为我方代理人。授权代理人根据授权对

 （项目名称） 投标，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2025年 月 日—2025年 月 日止。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移动电话:

授权代理人移动电话:

授权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  |
| --- |
| 粘贴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影印件 |

|  |
| --- |
| 粘贴法人身份证复印影印件 |

**资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信技术文件**

项目编号：LYCG2025YX-046

投 标 人： （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二 〇 二 五年 月 日

**附件8**

**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服务期限 | 项目投资金额（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件9**

**拟投入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学 历 | 证书编号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上表列出的人员即为投标人中标后为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件10**

**商务响应承诺函**

致：（采购人） ：

我方参与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招标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承诺对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完全响应。

如本公司对以上条款提供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商务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商务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LYCG2025YX-046

投 标 人： （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二 〇 二 五 年 月 日

**附件11**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服务期限 |  |
| 投标报价（元） | 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

 注：采用印刷体打印，字迹清晰，不得随意改变格式。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附件12**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支出项目 | 测算说明 | 年支出/元 |
| 一、 | 人工费用 | 人员名称 | 数量 | 人工工资、工资性附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总人数 | 5人 |  |  |
| 二、 | 其他费用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支出金额 | 测算说明 | 年支出/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合计 |  |  |  |  |
|  | 管理费 |  |  |  |  |
|  | 报价合计 |  |  | 合计+管理费 |  |

注：

1. 本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